

可 信 靠 的 话

第 二 系 列

“你们都说一样的话，
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

不被教训之风 所摇荡

(一)

第 四 册

辩 护 与 证 实

© 2007 Defense and Confirmation Project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wor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graphic,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s—without permission from DCP.

June 2007

辩护与证实 (DCP) 出版
P. O. Box 3217
Fullerton, CA 92834

DCP 为辩护并证实倪柝声和李常受弟兄所尽的新约职事，以及地方召会实行的专项服事。

腓一 7: 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想法，原是应当的，因为你们有我在你们心里，无论我在捆锁之中，或在辩护、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众人都与我同享恩典。

本书所引经文并注解，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出版之新旧约圣经恢复本。除特别标示者，所引著作皆出自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所出版的《倪柝声文集》或李常受已出版之著作。摘自新旧约圣经恢复本和倪柝声及李常受之职事信息，版权皆属水流职事站及台湾福音书房。

除另加注明者，本书皆由 Bill Buntain, Dan Sady 和 Dan Towle 共同写作。

Printed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目 录

序	5
使徒行传十五章榜样的应用与偏离.....	7
一、 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圣经榜样	7
二、 同工们的交通，遵照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	10
三、 “分析和回应” 的发表，偏离使徒行传十五章 的榜样	12
“一个出版” 是一个 “专特性” 或 “一般性” 的项目?	17
一、 对专特性和普遍性的误用	21
二、 忽略了实行性的合宜与否，乃是出于同工们 的交通	28
三、 曲解同工们对于出版工作的交通	31
四、 忽略圣经对普遍性的限制	34

序

林前一10：弟兄们，我借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恳求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只要在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见里，彼此和谐。

弗四14：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

保罗在对付渐次暴露出来的分裂时，嘱咐哥林多人，“弟兄们，我借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恳求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只要在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见里，彼此和谐。”（林前一10）我们应好好留意这话。因为最近有一些人起来，照着自己的意见，说不同的话，破坏了众召会中间的一。

因着不同的教训日增，主恢复里的同工们在二〇〇五年七月，出版了《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表达他们愿意跟从倪弟兄和李弟兄的教导与实行，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尽管在主恢复里绝大多数的工人和召会，都接受了这本书里的交通；然而有一小部分人，公开扬声，表示反对。因着这些人对同工们在这本书里的话，以及倪弟兄、李弟兄的教导与实行，作了许多不实的陈述；所以“辩护与证实”（DCP）在afaithfulword.org发表了一系列的文章，以说明这些争议。

本系列为该网站文章的汇编。使徒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信徒，说到我们需要长大，“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为波浪漂来漂去，并为一切教训之风所摇荡，这教训是在于人的欺骗手法，在于将人引入错谬系统的诡诈作为。”（弗四14）今天在主的恢复里，也面临着教训之风的威胁，要

将圣徒，甚至召会，带离在基督身体的一里之召会生活的实行。本书将对这些教训之风进行检视，陈明它们如何偏离圣经，以及倪弟兄、李弟兄的新约职事，并暴露其背后的动机。

本书共收录两篇文章：

- “使徒行传十五章榜样的应用与偏离”检视圣经中处理召会争议时，行传十五章中所立下的榜样。本书让我们看见，同工们的交通，如何应用了行传十五章的原则；而反对者的公开异议，却偏离了此一原则。
- “‘一个出版’是一个‘专特性’或‘一般性’的项目？”说出这个由 Nigel Tomes 所提出的问题本身，含有严重的错误。他滥用李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一般性和实行性”（*The Speciality, Generality, and Practicality of the Church Life*, 中文尚未出书）一书中专特性和一般性的原则，而无视召会生活的实行性，在一个出版上的应用。此外，他也对同工们交通一个出版的本意，作不实的扭曲，其异议已逾越了圣经所界定一般性的应用。

使徒行传十五章

榜样的应用与偏离¹

“分析和回应”的作者，以使徒行传十五章中带领工人们会议的为根据，批评经过同工们交通和配搭所发出的《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他以使徒行传十五章作为论据，是不正确的²。本文将检视以下三点：

- 一、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圣经榜样。
- 二、同工们的交通，遵照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 三、“分析和回应”的发表，偏离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一、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圣经榜样

关于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基本事实有以下几点：

1. “分析和回应”问：“提出一个‘政策声明’合乎圣经么？”这问题本身就是个误导，因为“分析和回应”里，并没有讨论这个问题，而是讨论是否遵守使徒行传十五章中的原则，故本文以此为题。

2. 本文只讨论“分析和回应”如何以误导的方式，使人以为同工们的实行违反了使徒行传十五章。本文没有讨论“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如何把同工们的交通，不实地描述为一个“政策声明”；也没有讨论其字里行间所暗示的组织结构。事实上，《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并不是什么政策声明，只是重复李弟兄的交通，借着“一个出版”，借着职事清楚的吹号，维持主恢复里众召会的一。（见“一个出版”合乎圣经么？）

本文也没有讨论，使徒行传十五章，与同工所交通的议题之间的明显差异。使徒们在行传十五章所交通的主题，乃是基要信仰问题，与神救恩的异端有关。相对的，相调同工们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乃是他们对主恢复中事工的执行方式，所有共同的感觉。因此，同工们的声明顾及了以下的事实：一个出版无关乎基督徒的信仰，因此不该被坚持为接纳信徒或召会的根据。（见“‘一个出版’是一个‘专特性’或‘一般性’的项目？”）

1. 因着当时在众召会中间，有一个日趋严重的问题，有人将割礼当成得救的必要条件；因此保罗和巴拿巴接受弟兄们的指派，上耶路撒冷与带领弟兄们交通（2）。

徒十五2~3上：〔2〕保罗、巴拿巴与他们起了不小的争执和辩论，众人就指派保罗、巴拿巴、和他们其中的几个人，为所辩论的，上耶路撒冷去见使徒和长老。

〔3〕于是¹召会送他们起行……。

3节注1：保罗、巴拿巴和其他几个人上耶路撒冷去，不是他们个人的行动，乃是召会的行动。他们没有在召会之外单独行动，乃是在召会里，与召会一同行动。这是基督身体的行动。

2. 由于几个法利赛派信徒，与保罗、巴拿巴说不同的话，教导割礼是得救的条件（5），使徒和长老们就聚集商议这事（6）。

徒十五5：惟有几个信徒原是法利赛派的人，起来说，必须给外邦人行割礼，嘱咐他们遵守摩西的律法。

徒十五6：使徒和长老¹聚集商议这事。

注1：这是宇宙召会的使徒与耶路撒冷地方召会的长老，所举行一次独特的会议；在主地上新约的行动里，这两班人都是领头的。会中没有主席，主持者乃是圣灵（28），那是灵的基督，召会的头（西一18），万人的主（十36）。“辩论已经多了”（7），指明会中人人都有说话的自由。他们下断案是基于：（一）彼得作的见证（7~11）；（二）巴拿巴和保罗所说的事实（12）；（三）雅各所下的结论（13~21）。雅各因着他的虔诚所给信徒的影响（见雅一4注1），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和长老中间乃是领头的（十二17，二一18，加一19，二9）。

3. 在他们的聚集里，弟兄们有敞开的交通。经过许多交通之后，彼得起来说话（7~11），最后保罗和巴拿巴也述

说神在外邦人所行的事（12）。

徒十五7上：辩论已经多了，彼得就起来，对他们说……。

徒十五12：大家都静默下来，听巴拿巴和保罗述说神借着他们在外邦人所行的一切神迹奇事。

4. 等众人住了声（13），当时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和长老中领头的雅各，便对此事作了一个判断（13~21）。

徒十五13：他们住了声，雅各就说，诸位，弟兄们，请听我说。

徒十五19：所以我判断，不可难为那转向神的外邦人。

5. 那个决定“发布”成一分书面声明，送给外邦地的众召会，说明弟兄们在这件事上“同心合意”（22~31）。

徒十五22上、23上：〔22〕那时，使徒和长老同全召会，都认为该从他们中间拣选人，差他们和保罗、巴拿巴同往安提阿去……。〔23〕于是写信，经他们的手带去，信上说……。

徒十五25上：所以我们同心合意……。

徒十五28上：因为圣灵和我们，认为……。

根据“分析和回应”的看法，同工们在作任何决定之前，都必须征得每位与会弟兄的同意。换句话说，“分析和回应”以意见上的一致，来取代圣经中的同心合意。若真是这样，只要有一个人，或是少数工人有意见，这个决定就不能产生；因为这些意见不仅仅是为着参考，而是为着被采纳。然而，这样的实行，并不符合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分析和回应”引用倪弟兄在《教会的事务》中所说的话，说，使徒行传十五章“是教会二千年来所接受的榜样”，却没有告诉我们，倪弟兄所交通的榜样，指的究竟是什么。事实上，你若读倪弟兄广义的说明（《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五册，简137至142页），就会发现它与我们前面所提

的五点是相符的。经过了许多的讨论，那些较有属灵分量的弟兄们，说出他们的看法。当主的带领，借着工作中有权柄的弟兄们共同的感觉而显明时，就成为一个决定。在这一点上，倪弟兄说：

别的弟兄也得学习接受这个意见。所以说，“那时，使徒和长老并全教会，定意……。”这叫作教会的办事。
（《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五册，简142页³）

以使徒行传十五章作为标准，衡量主恢复中的同工们所实行的敞开交通和多方祷告，与“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和其他人所采取的公开反对，是大不相同的。

二、同工们的交通，遵照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一个出版的声明是在同工中间经过许多交通和祷告而产生的。李弟兄去世前就非常关切那些在主的恢复里建立他们自己工作的弟兄们。他采取了一些步骤，试图将那些弟兄和他们的工作，与其他的同工们相调在一起。从那时起，同工们也照样试着寻求实行同样的相调。每在一年七次“节期”的聚集前后，都分别一段时间，让同工们聚在一起祷告，并交通主恢复里需要关切的事项。那些年间，还有好几次同工们的聚会。自李弟兄过世至今七年半之间，同工们来在一起祷告交通超过八次，其中也有多次的聚集，商讨因不同的出版而导致不同教训的问题。许多次的聚集，“分析和回应”的作者也在受邀之列。他自己承认这几年他没有与弟兄们同聚。换句话说，相调同工们的确照着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原则聚在一起，然而他自己选择不来参加。

一个出版的声明经过了九次修改才发表。二〇〇五年四月四日至七日，在安那翰有一连串同工聚会，透彻地交通这个主题；而“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又是受邀而未出

3. 《教会的事务》除《倪柝声文集》外，因有多种版次，页码各有不同。

席。因着有些弟兄们对于李弟兄所带领，只有一个出版的教导并实行，并不赞同且缺席；我们特别寄发一分修订稿，以征求他们的意见。“分析和回应”的作者也在寄件名单当中。二〇〇五年六月十三日，他提出了对该稿件的几项质疑。几位同工们回应了他的疑问，他自己也承认那些回复“有帮助”。为了澄清该弟兄所提出的一些问题，一个出版之声明又经过些许修改。由此可见，弟兄们的确寻求广泛并公开的交通，以了解整个主恢复中同工们的感觉。

听过了所有弟兄们的交通，全球带头的相调同工们，再度按照使徒行传十五章，跟随那灵的引导，确认参与交通之绝大多数弟兄们的感觉之后，才发表了《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在一封二〇〇五年九月二十七日的信函中，南加州的同工们，回顾了全体同工们发表该文件的过程：

当我们还在交通的阶段，要起草一份关于在主职事中一个出版的声明，我们寻求了全地许多同工的感觉。在印出这份声明之前，每一同工所提的交通，都完全是合式的，并在主里被接受。在考虑过不同的评论和建议之后，该声明才定稿付印，并在二〇〇五年夏季训练期间发表，书名为《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这份印出来的声明所包含的交通，乃是就着李弟兄在他的交通和著作中，关于主恢复中文字工作之原则和带领，相调同工们发表他们对此的领会。这份声明也包含了李弟兄关于这事所说的话。

至此，“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就该跟随保罗和巴拿巴在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一如李弟兄所指出的：

行传十五章的记载给我们看见，使徒保罗在耶路撒冷会议期间所显示甜美的灵。他大概没有说多少。彼得说了一些话之后，保罗就向耶路撒冷亲爱的圣徒作见证，告诉他们主借着他的职事所作的（徒十五 7~12）。接着雅各说了一些话来结束会议（徒十五 13~21）。实际上，我不相信那次的结论令保罗满意。然而，保罗接受了那

项决议。这是给我们跟随的好榜样，因为保罗关心主只有一个身体的事实。凡他们在耶路撒冷所作的，乃是在一个行动之下，执行一个职事，为要产生一个身体，背负独一的见证。（《长老训练》第四册，《关乎主恢复的实行其他几件要紧的事》，三五页）

三、“分析和回应”的发表，偏离使徒行传十五章的榜样

然而，“分析和回应”之作者和其他人，选择不跟随保罗和巴拿巴的榜样。反之，他们公开声称，反对相调同工们的交通。他们自许为真理的辩护者。事实上，“分析和回应”的宣传，抵挡了基督身体的一，以及主在身体里的权柄。实化在使徒行传十五章中的“同心合意”，并非来自意见的一致，而是出于弟兄们放下己见，接受圣灵借着那些在主新约行动中领头者的带领。这样看来，“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对弟兄们交通的回应，明显与使徒行传十五章中的榜样相违。让我们回顾倪弟兄在“权柄与顺服”书中，论到使徒行传十五章所说的话：

行传十五章是一个大会议，各人都起来说话，不管老年的、幼年的，每个弟兄都可以发言，以后彼得、保罗说完后，雅各起来就断定了。彼得和保罗只说事实，而下断案的是雅各。就是在长老或使徒中都有排队的。“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林前十五9）使徒也有大有小。不是有人替我们排队，乃是我们自己知道该站的地位。这是最美的见证，最美的图画。这个就是撒但惧怕的，叫撒但的国度倒下来的。等到我们都走在顺服的路上时，神就审判世界了。（《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一册，简152页）

正如南加州的同工们在信中所说：

一个同工在一份文件的草稿尚未公布于主恢复里众圣徒中间之前，表达对其不赞同，是完全正确的，也可能是出于主的；但任何人在一份文件经过同工透彻交通，

并且已经发表之后，对其加以攻击，则必定不是在主里，也不是为着主的。这些人所采取的方式，将拦阻、伤害、破坏主恢复里，在我们中间所建立的一些基本的原则。

倪柝声和李常受的著作，多次提到使徒行传十五章的原则：借着交通，维持身体里正确的等次；尊重主借着有权柄之人，对他召会所作的带领；借着应用十字架对付己意；并且顾到身体的一，就是基督身体最高的原则。

行传十五章的应用

今天我们可以这样应用这个榜样：不是按大多数人的意见断定；乃是在教会开会时，弟兄姊妹可以尽量说话或者辩论；末了长老可以断定。在最后断定之前，所有弟兄们都可以说话，彼得可以说话，保罗和巴拿巴也可以说话。然后到雅各说话时，才作最后的断定。

属灵领袖的断案就是圣灵的断案

在十九节雅各下断案说，“所以据我的意见……。”后面二十八节说，“因为圣灵和我们，定意……。”这意见其实是雅各的断定，结果却成了全教会并圣灵的定意。所以我们能看见，属灵领袖的断案，就是圣灵的断案。（《倪柝声文集》，第三辑第十六册，简138至140页）

使徒行传十五章那里的光景，不是民主，也不是独裁，就是我们刚才所说的这种情形。大家都在圣灵里敞开自己，把所碰到的，所感觉的，所观察的交通出来；到末后，作权柄的雅各，听过这些话之后，就站起来说，我们应该这样这样。当雅各站起来这样一说的时候，下面再没有话了。这个就是权柄的原则。

作长老的人要认识，到底主摆给你的地位，是作权柄呢，还是服权柄；主摆给你的等次，是第一呢，还是第二。要在这里认识等次。认识等次，就是认识权柄。要接受这个权柄，不然的话，长老的配搭是不可能的……。

不仅如此，长老们只有破碎了之后，谈论事情才不会起争执。所有的争执，都是不破碎的表示。但是一个

破碎了的长老，他没有争执，他懂得他的等次。他可以很郑重地把感觉说出来，等说出来之后，若是作头的长老，还是要那样定规，他能服下来，他能服从。不是接受了权柄，就不说感觉；也不是说了感觉，就不接受权柄。各人都学习没有争执，学习服从。大家若是这样，也许领头的人判断会有错误，行动也会有错误，但是在这里还有一个配搭的光景，还有一个祝福的光景，大家完全是一致的，完全是和谐的。那些错误的断案，错误的行动，也很容易受到改正……。（《长老治会》新版，一三二、一三五至一三六页）〔粗体为笔者加示〕

召会中一切的问题都能够、也应当借着在一起真诚彻底的祷告，合式充分的交通，而得着解决（徒十五1-31）。在圣经纯净话语的光下，不带着骄傲和私利而有的合式祷告和交通，能够解决我们中间每一个问题，并保守我们在一里。（《关于主的恢复和我们当前的需要》，一〇六页）

行传十五章告诉我们，热中犹太教的信徒下到安提阿（安提阿是往外邦世界之职事的起源），把难处带到那里（徒十五1）。这对主的职事、主的身体以及主的见证，成了真正的破坏。

保罗无法容忍这种情况。在这种情况下，他无法在主的职事上往前，继续主在异教徒中间的见证。因此，他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去有交通，要解决这难处。读经的人或圣经教师，若是认识神新约的经纶，就不该满足于这次耶路撒冷会议所作的决议。雅各由于浓厚的犹太教背景，他所下的断案仍是在摩西律法的影响之下。甚至在保罗末次访问耶路撒冷的时候，这种背景的影响仍然存在（徒二一20-26）。然而，有一点在耶路撒冷得以确立，就是主的见证是一，主的身体是一，主的职事是一，主的行动也是一。如果主的行动、主的职事、主的身体、主的见证不是一，保罗就无须上耶路撒冷去，他们也无须作决议，这决议不仅涵括犹太信徒，也涵括外邦信徒。

行传十五章里的决议，不是仅仅由犹太地区或外邦

地区作成的。事实上，这是在区域之上且超过区域而作的决议。所作的决议涵括了所有的召会，无论是犹太的或外邦的。这不是说，在犹太地的众召会能遵守律法，在外邦世界的众召会无须遵守律法。也不是说，在犹太地的众召会背负一种见证，在外邦世界的众召会背负另一种见证。这不象美国每一州都有自己的法律。按照新约经纶的基本原则，在行传十五章所作的决议，并不十分令我们满意。然而，没有人能否认，这里有一个原则确立了，这原则涵括了所有的召会。美国宪法允许每一州有自己的法律，但在耶路撒冷所作的决议，不允许不同地区的召会有她自己的律法，意思就是有她自己的见证。我们必须看见这事。（《长老训练》第四册，《关乎主恢复的实行其他几件要紧的事》，二五至二六页）〔粗体为笔者加示〕

一个决议乃是给众召会的命令

在耶路撒冷对割礼问题所作的决议，成了众召会，包括犹太和外邦的召会都要持守的命令（徒十五1~31）。因此，在有关割礼的事上，众召会应当是相同的。在发出这样的命令后，若是容许犹太的众召会行割礼，而许可外邦的众召会不行割礼，就是错误的。我们不该忘记，在召会里，在新人里，并没有希利尼人和犹太人的不同，因为在新人里基督是一切的肢体（西三11）。有关割礼问题的这个决议，适用于众召会，使众召会都是相同的。

热中犹太教的犹太信徒，不仅强调行割礼，也说割礼是得救的条件（徒十五1）。这是一个大的异端。在热中犹太教的信徒与那些有正确信仰的人之间，起了不小的争执和辩论（徒十五2~5）。保罗、巴拿巴和信徒中的几个人，从安提阿上耶路撒冷去与那里的使徒和长老开会，解决了这个难处（徒十五2）。圣经给我们看见，当有了这样的问题时，带领的人需要在一起开会，把每一件事公开提出来。行传十五章的难处，因着保罗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去，与那里的使徒和长老开会，借着彻底的交通而得了决议，使各地方的众圣徒都满意而得解决，

众召会也因此而喜乐，得鼓励（徒十五2、6~31）。这该是解决今天我们中间难处的路。我信在我们中间那些有关切的弟兄们，若从一开始就有诚心，带着单纯的动机来在一起祷告，查读主话，并有交通，他们所关切的就会很容易地处理。然而，直到如今，那些弟兄们仍然在躲避这种必需的交通。（《今日主恢复中内在的难处及其合乎圣经的救治》，三四至三五，四五至四六页）〔粗体为笔者加示〕

“一个出版” 是一个 “专特性” 或 “一般性” 的项目？

（译按：“一般性”一语为“忧心的弟兄们”中文网站内“Publication Work in the Lord’s Recovery-Analysis & Response”一文中，Generality 的中译。李弟兄部分著作将其译为“普遍性”，为避免读者对照之困扰，仍维持原译。）

“对《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的分析和回应”一文，引用李常受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中文尚未出书）一书中的交通，提出一些误导的问题。在该书中，李弟兄对“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三辞的定义如下：

1. 召会生活的专特性乃是“那信仰”，就是构成基督徒彼此交通之基础的重要真理。“信仰”在这里，不是指我们相信的行动（罗五1，弗二8，来十一1），而是指我们相信的对象（多一4，启十四12，提后四7）。

罗五1：所以，我们既本于信得称义，就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对神有了和平。

弗二8：你们得救是靠着恩典，借着信；这并不是出于你们，乃是神的恩赐。

来十一1：信就是所望之事的质实，是未见之事的确证。

多一4：写信给照着共同的信仰，作我真孩子的提多：愿恩典与平安，从父神和我们的救主基督耶稣归与你。

启十四12：圣徒的忍耐就是在此，他们是守神的诫命，并守对耶稣之信仰的。

提后四7：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赛程我已经跑尽了，当守的信仰我已经守住了。

召会生活的专特性乃是“那信仰”。在新约中，信仰一辞有两个不同的意义。首先，它是指相信的行动（罗五1，弗二8，来十一1）。我们信入主耶稣，这是相信的行动。这是信仰一辞的主观意义。信仰一辞还有第二个意义，也就是客观的意义。在这一面的意义上，信仰是指我们相信的事物，我们相信的对象，和我们所信的（多一4，启十四12，提后四7）。因此，当我们说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是那信仰时，我们乃是说到我们所相信的事物。这就是我们所称的基督徒信仰。作为基督徒，我们有独特的信仰。

……因此，信仰是独特，专特，且特别的。因此，在召会生活中，只有一件事是专特或特别的，就是“那信仰”，也就是我们基督徒的信仰，包括我们所信的圣经、神、基督、基督的工作、救赎和召会。（译自《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中文尚未出书）

2. 对于许多其他的事，那些在得救信仰以外的事，我们需要操练保罗在罗马书十四、十五章里，所提到的“普遍性”；在交通里接纳那些在与基本信仰无关的事上，有不同看法的信徒。

罗十四1：信心软弱的，你们要接纳，但不是为判断³所争论的事。

注3：即道理上的争论。除了拜偶像（约壹五21，林前八4~7）、淫乱、勒索、辱骂等粗鄙的罪（林前五9~11，六9~10），以及分立（十六17，多三10）和否认基督成为肉体（约贰7~9）以外，我们必须学习不审断别人在道理上的看法。只要人是真基督徒，有新约基本的信仰，即使他在道理上的看法与我们不同，我们也该不见外，而在我们同一的主里接纳他。

罗十四3: 吃的人¹不可轻视不吃的人, 不吃的人也¹不可审判吃的人, 因为²神已经接纳他了。

注1: 保罗论到接纳信徒, 举吃东西(2~3)与守日(5~6)为例。神的接纳, 不在于我们吃什么, 守什么日子。这些是较小、次要的事, 与我们得救和基本信仰无关。所以不可在这些事上轻视人, 或审判人。

注2: 我们接纳信徒的根据, 乃是神已经接纳他们了。神是照着祂的儿子接纳人。人一接受神的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作救主, 神就立刻接纳他, 使他进入三一神, 以及祂在基督里为人所预备、所完成之一切的享受。我们也该这样接纳人, 不该比神狭窄。无论人在道理的看法上, 或在宗教的作法上, 和我们有多大的差别, 我们都必须接纳。我们这样照着神, 而不照着道理或作法的接纳, 证示并维持基督身体的一。

罗十五7: 所以你们要彼此接纳, 如同¹基督接纳你们一样, 使荣耀归与神。

注1: 十四3要我们照着神的接纳接纳人, 这里要我们照着基督的接纳接纳人。基督的接纳就是神的接纳。基督所接纳的, 就是神所接纳的。凡神和基督所接纳的, 无论他们在道理或作法上, 和我们有什么不同, 我们都必须接纳。这要使荣耀归与神。

所有基督徒在信仰上都是一样的, 但在对道理的看法上可能大不相同。你相信我们能在道理上一致吗? 什么时候才能作到呢? 我不太相信我们中间有两个人, 能在道理上绝对一致。那么, 我们该着重什么呢? 我们该着重道理吗? 我们若这样作, 就会导致不和, 至终成为分裂。我们不该着重道理, 而该单单着重基督徒的信仰。

我们之所以可以这么作，因为在信仰里没有可争论的。在信仰里，我们没有难处，我们都是同样的……。

我们必须领会……在地方召会中，就着道理而论，我们不该专特，而该普遍。然而，就着我们基督徒的信仰而论，我们必须是专特的。对于信仰我们必须是确定的。但就着道理，如浸礼、洒水礼、蒙头、洗脚、饮食、守节日、婚姻和许多其他的事，我们必须是普遍的。我们若不是普遍的，就无法合一。（译自《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中文尚未出版）

3. 那些非基本信仰，但有益于圣徒生命长大和召会建造的事，属于召会生活的“实行性”。既然它们不是“那信仰”的一部分，就不属于召会生活的专特性；因而不该成为接纳信徒的条件。然而，为着圣徒和召会能够刚强与健康，我们该有这样的实行（腓四9，提前四15）。“健康的教训”就是其中一个实行，李弟兄将其列入召会生活的实行性里。

腓四9：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平安的神就必与你们同在。

提前四15：这些事你要殷勤实行，并要投身其中，使众人看出你的长进来。

然而，无论是教导或实行，都要用更好的作法……。许多事情不是在我们基督徒信仰的专特范围之内，而是在实行的范围内，是为着实行……。

末了的话

我们在末了三章（关于召会生活的实行性）所谈的点，与我们的基督徒信仰完全无关。然而，这些点都必须付诸实行；不然，这一个地方召会就无法刚强且得胜。若是一个地方召会能将这事付诸实行，她就会变得刚强且得胜。这些点不是基督徒信仰的项目。但它们必须成

为召会生活实行的一部分。(译自《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中文尚未出书)

值得注意的是，“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对于第三方面——“实行性”，只字不提。然而，在主对众召会和众圣徒的职事中，只有一个出版，明显是一件“实行”上的事。该作者自己承认，同工们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中的声明：“……一个出版这件事，无关乎共同的信仰。”因此，同工们从没有说，在主的恢复里，受约束只有一个出版，是专特性的事，关乎信仰的本质。事实上，他们所说的正好相反。“分析和回应”的作者暗示，同工们基于李弟兄的意愿，同意受约束于一个文字工作，是不合宜的。这样的推论是站不住脚的。他的异议乃是在下列这些关键点上，误用了李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一书中的交通：

- 一、对专特性和普遍性的误用。
- 二、忽略了实行性的合宜与否，乃是出于同工们的交通。
- 三、曲解同工们对于文字工作的交通。
- 四、忽略圣经对普遍性的限制。

我们将逐一检视以上各点。

一、对专特性和普遍性的误用

李弟兄对专特性和普遍性的交通，与我们接纳信徒，进入召会的交通有关。而《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的主旨，不在于如何接纳信徒进入交通，而在于如何清楚执行新约独特的职事。同工们说明了这个重要的区别。

最后，各处的众召会和众圣徒必须领悟，一个出版这件事无关乎共同的信仰，乃是与主恢复中的一个职事有关。职事乃是我们中间在主恢复里的吹号，而这个吹号不该是吹无定的号声；李弟兄曾在好些不同的场合说过这样的话。然而，一个出版不该在共同的信仰上，或

在众召会的交通上,成为我们接纳或拒绝任何人的根据;一个出版不该坚持为信仰的一项。若有任何人不愿受限于一种出版,他们仍是我们的弟兄;他们仍是在真正的地方召会里。(《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九页)

《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前半段末了引用李弟兄著作中类似的话:

职事与众召会

某一个召会接受不接受职事,并不断定那个召会不是真正的地方召会。本篇资讯的题目不是说“在主的恢复里”不吹无定的号声,乃是“在主的职事里”。我不是说到主恢复里的事,乃是说到职事。(《长老训练》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七八页;引用于《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一〇页)

还有什么比这更清楚呢?是否接纳众信徒和众召会,如何实行一个出版,无关乎信仰,也无关乎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某弟兄或某召会赞同不赞同,实行不实行,并不影响他们作弟兄,和召会的地位。

然而,在话语职事里服事的弟兄们,对于保守圣徒中间的一的责任是更重大的。因此,他们应该持守更高的标准。据此,《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劝勉所有在这工作中有分的弟兄们,竭力保守自己,不要借着不同的出版,带进的不同的教训,引起争议,在圣徒中间撒播混淆的种子(提前一3~4,六3~4)。该声明警告,借着不同的文字工作,传播不同的教训,必然导致混乱与分裂。无视于这样的交通,就是漠视了在执行主的职事上,新约、召会历史和主恢复历史,所留给我们的教导。

提前一3~4:〔3〕我往马其顿去的时候,曾劝你仍住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4〕也不可注意虚构无稽之事,和无穷的家谱;这等事只引起辩论,对于神在信仰里的经纶并无助

益。

提前六3~4:〔3〕若有人教导的不同,不赞同健康的话,就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话,以及那合乎敬虔的教训,〔4〕他是为高傲所蒙蔽,一无所知,却好问难,争辩言辞,由此就生出嫉妒、争竞、毁谤、恶意的猜疑。

一九八四年间,因着某些弟兄在主恢复的一个工作里,作自己的工,有制造分裂的倾向;李弟兄紧急召集了长老训练。当时所释放的信息,对我们今天的情形颇有助益。在第二篇以“关于与职事是一的功课”为题的信息里(《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二六至二七页,二八至三〇页,三三页),李弟兄举出圣经中亚波罗的事例,说明我们的事奉,只要稍为偏离召会中当前职事的带领,就会产生难处。仔细深入研读新约,明显可看出亚波罗的职事,乃是哥林多召会的分裂,并以弗所召会的堕落,至终离弃保罗的因素之一。虽然保罗没有要求亚波罗在职事中,跟随他的带领(林前十六12),但是亚波罗未能与当时众召会中的一般职事是一,因而使那些接受他职事的召会,产生了许多难处(徒十八24,十九1,二十17~18上、30,林前一10~12,提前一3~4,提后一15,启二1上、4~5)。

林前十六12:至于亚波罗弟兄,我再三地劝他,要同弟兄们到你们那里去;但现在他绝不愿意去,几时有机会他必去。

徒十八24:有一个犹太人名叫亚波罗,来到以弗所;他按籍贯是亚力山大人,是个有口才的人,在圣经上很有能力。

徒十九1:亚波罗在哥林多的时候,保罗经过上边一带地方,就来到以弗所,遇见几位门徒。

徒二十17~18上,30:〔17〕保罗从米利都打发人往以弗所去,请召会的长老来。〔18〕他们来到他那里,

他就对他们说……，〔30〕就是你们中间，也必有人起来，说悖谬的话，要勾引门徒跟从他们。

林前一10~12：〔10〕弟兄们，我借着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命，恳求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有分裂，只要在一样的心思和一样的意见里，彼此和谐。〔11〕因为，我的弟兄们，革来氏家里的人曾对我提到你们的事，说你们中间有争竞。〔12〕我是说，你们各人说，我是属保罗的，我是属亚波罗的，我是属矶法的，我是属基督的。

提前一3~4：〔3〕我往马其顿去的时候，曾劝你仍住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4〕也不可注意虚构无稽之事，和无穷的家谱；这等事只引起辩论，对于神在信仰里的经纶并无助益。

提后一15：你知道所有在亚西亚的人都离弃了我，其中有腓吉路和黑摩其尼。

启二1上、4~5：〔1〕你要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召会的使者，……〔4〕然而有一件事我要责备你，就是你离弃了起初的爱。〔5〕所以要回想你是从哪里坠落的，并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不然，我就要临到你那里；你若不悔改，我就把你的灯台从原处挪去。

亚波罗必须与保罗的职事汇合，越合越好。虽然他也许与保罗非常合一，但他的事例成了一个难处……。

我不信亚波罗的所作所为，在神新约的经纶里与保罗合一到极点。”（林前十六12）（《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二四至二五页）

我相信我们从亚波罗的事例能学到功课，就是我們一同行动，一同尽职，一同作工，并且一同在主的恢复里，但很可能有不同的味道，不同的气氛和不同的色彩。亚波罗没有对保罗表示异议，但他的职事带着与保罗职事不同的色彩和味道。（《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

职事》，二八页)

亚波罗在以弗所撒的种，至终成了召会堕落的一个基本因素。召会堕落的原因，就是由于以弗所召会带头离开了使徒的教训；离开使徒的教训，就是离开使徒的异象。以后就带进巴兰的教训（启二14）、尼哥拉一党的教训（6、15）和耶洗别的教训（20）。这三种教训，乃是基督教一切异端的代表。（《时代的异象》，简39页）

追知以弗所召会堕落的原因，根源于亚波罗所撒的种。从新约的立场来看，那是个不同的道理，就是不同的教训。（《时代的异象》，简65页）

李弟兄再三强调，每个职事有其各自的“交通”，所有基督教分裂的原因都可追溯到不同的职事，也就是在独一无二的新约职事以外的职事。

因着已过的多少世纪，基督徒中间所发生的一切分裂和混乱，我有负担强调职事的一这点。在基督徒中间，最损害的事就是分裂和混乱。不仅如此，一切的分裂和混乱都出自一个源头，那个源头就是不同的职事。（《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八页）

分裂来自不同的职事

为什么从使徒——包括保罗和约翰——还在地上的时候，就有了分裂？分裂从第一世纪末开始发生，一直延续到这一世纪。分裂又分裂，造成各种的混乱。这一切分裂的原因是什么？它们都是因着所谓不同的职事，产生出来的。

我们在主恢复里的人必须自问，我们对于主执行祂经纶的职事，是怎样领会的？我们对于由所谓不同的职事所带来的损害，有怎样的看法？今天每一个宗派都有自己的职事。你要在一个宗派里作传道人，必须受限于某一种职事，你的教训，你的传讲，你的道理，甚至你的行为，都必须受限制。在每一个宗派里，你必须受限于那一个宗派的职事。

我们必须非常清楚，一切宗派的根基，和产生各个宗派的因素，乃是不同的职事。倘若今天所有的基督徒，愿意为着主除去不同的职事，他们就都成为一了。一切分裂的基本因素，它们的根源，乃是不同的职事。（《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九至一〇页）

我们需要看见这一个贯穿整个基督教时代的原则。一切的难处、分裂和混乱，都是来自容忍不同的职事这一个源头。许多基督教教师晓得不同职事的危机；然而，他们却容忍不同的职事。他们一直容忍不同的职事。在主的恢复里，长远来说，我们不该相信，不同的职事不会偷着进来。我们必须做醒。这样的危机就在我们面前。如果我们不做醒，如果我们不谨慎，仇敌会以某一种方式，偷偷地利用一些凭借，把不同的职事带进来。这样的事会终止主的恢复。

今天我们需要都做醒。我们必须晓得，撒但能利用我们任何一个人带进别的合乎圣经的教训。……我们必须非常谨慎，因为撒但极其狡诈。我们都必须做醒，不仅为别人做醒，也为自己做醒。（《长老训练》第一册，《新约的职事》，一二至一三页）

职事的难处

到目前为止，我相信我们对于需要神新约职事的异象，都有非常深刻的印象。这次训练乃是关于职事的训练。二十个世纪以来的召会历史，发生在所有基督徒中间的分裂、混乱和难处，都是由于职事。凡你所供应的，总是产生一些东西。你若供应天，就会产生属天的东西。你若供应属地的东西，那结果，那流出，必然是属地的。今天在基督徒中间许多的分裂和混乱，都是来自一个源头——职事。……各式各样的基督徒团体，都来自不同的职事。职事主要是一种教训。我们必须看见，基督徒所传的教训，会供应出一些东西。它会供应出正确的东西，高尚的东西，也会供应出错误的东西，低下的东西。

一种教训总是产生出一些东西。基于你教训的结果，可以把你的教训看为一种职事。按圣经的用法，职事的意思就是用一些东西来供应人，就如餐馆里的侍者用一道一道的菜来供应人。用一样东西来供应别人就是在尽职事。尽职事不是仅仅传讲、教导或说话，而不把一些东西供应人。我们也许说，某位牧师说了一个钟头的话，什么供应也没有。就基督而言，他可能没有供应什么，但就事实而言，他的确供应了一些东西。他可能把错误的、不良的或低下的东西供应给人。我盼望我们能看见，职事会产生难处，职事会产生分裂，职事会产生混乱。（《长老训练》第三册，《实行异象的路》，三九至四〇页）

不可教导不同的事

这就是何以保罗在混乱的环境中，在他与同工们工作的许多年之后，写了提摩太前书。这封书信完全是一种预防注射。当召会往前去的时候，有一种又一种的毒素注射到基督徒的召会中。保罗在他著作的职事结束时，写了提摩太前书，给召会预防注射，以对抗这一切毒素。然而，在这封书信开头的話里，我们对保罗写的方式可能不觉得很严重：“我往马其顿去的时候，曾劝你仍住在以弗所，好嘱咐那几个人，不可教导与神的经纶不同的事。”（提前一3）“不可教导……不同的事”这短句似乎很简单。你若仅仅读这短句，你不会觉得不同教训的严重性。我们不以为这是严重的，实际上非常严重。教导不同的事，会把人杀死，拆毁神的建造，而废除神的整个经纶。我们都必须看见，甚至教导一点点不同的事，也会将主的恢复拆毁。有一句格言说，“一言兴邦，一言丧邦。”你无须释放一篇完整的信息。只要说一句话，表达出你的那一种观念，就把一切都拆毁了。我们必须看见职事是“可怕的”。你的说话能建造，也能拆毁。很可能你的说话是在拆毁、消杀并废除。（《长老训练》第三册，《实行异象的路》，四〇至四一页）

我们自己的历史，也因一些少数的弟兄作自己的工，没有顾到整个身体，而受到亏损。许多有恩赐的弟兄，为他们的野心所害，去尽他们个人的职事。我们里面很沉重。这些都是我们亲爱的弟兄，他们将自己从众召会的交通中割除，令我们深感痛心。他们的绊跌，是主恢复的损失。

二、忽略了实行性的合宜与否，乃是出于同工们的交通

“分析和回应”争论，既然一个文字工作无关乎信仰，同工们就不应对此表明他们的看法。这无非是暗示，只要与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无关，或与共同信仰无关的事，同工们都不应过问。这是很荒谬的。新约中充满了使徒对众召会和众圣徒，该如何健康往前的交通。他们的交通遍及许多与专特性无关的内容。这些交通就是保罗所说的“健康的教训”和“健康的话”（提前一10，六3，提后一13，四3，多一9、13，二8）。

提前一10：淫乱的、同性恋的、拐人的、说谎的、起假誓的、以及其他敌对¹健康教训之事设立的。

注1：健康含示生命。使徒健全的教训，照着神荣耀的福音，将健康的教训当作生命的供应供给人，滋养他们，或医治他们；相反的，在三节异议者不同的教训，却将死亡和毒素的种子撒播到人里面。任何一种教训，若是使人从神新约经纶的中心和目标岔出去，就是不健康的。

提前六3：若有人教导的不同，不赞同健康的话，就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话，以及那合乎敬虔的教训。

提后一13：你从我听的那健康话语的规范，要用基督耶稣里的信和爱持守着。

提后四3：因为时候要到，那时人必容不下健康的教训，反而耳朵发痒，随着自己的情欲，给自己堆积起教师来。

多一 9: ¹ 坚守那按照使徒² 教训可信赖的话, 好能用健康的教训劝勉人, 又能使那些反对的人知罪自责。

注 1: 长老是为着在地方召会中执行神的行政而设立的, 使良好的秩序在召会中得以维持。要成就这事, 长老必须坚守那按照使徒教训可信赖的话, 使他们能制止说搅扰话的人, 并平息纷乱的局面(9~14)。

注 2: 指使徒的教训(徒二 42); 这些教训至终成了新约。这指明: (一) 众召会是按照使徒的教训建立的, 也是凭着遵守使徒的教训存在的; (二) 众召会的秩序, 是凭着那按照使徒教训所教导可信赖的话, 得以维持的。召会的混乱主要的是由于偏离使徒的教训。我们要对抗这事, 就必须坚守众召会中, 按照使徒教训所教导可信赖的话。在黑暗混乱的局面中, 我们必须坚守新约里光照并规正的话, 就是使徒的教训。要维持召会的秩序, 除了长老职任以外, 还需要有使徒按照神启示的话语。

多一 13: 这个见证是真的; 为这缘故, 你要严厉地责备他们, 使他们在信仰上⁴ 健康。

注 4: 反驳的人(9) 和说虚空话的人(10), 感染了道理的疾病, 在信仰上变得不健康。他们需要健康的教训和健康的话作预防剂(提前一 10, 六 3 与注); 长老应当将这样的话供应他们(9), 好叫他们得医治。

多二 8: 要用无可挑剔的健康言语, 使那反对的人既³ 没有坏事可说到我们, 便自觉羞愧。

注 3: 健康的教训连同健康话语的健康传讲, 是对反对者诋毁的话最有效的抗毒剂。这种发出亮光并分赐生命的真理之话的教训, 总是把古蛇所煽动那道理意见的口堵住。

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分析和回应”一文，完全忽略李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一书中第三部分的交通。召会生活的实行性，是指那些虽与信仰无关，但只要付诸实行，便会众召会更健康、往前并繁增的事。在主恢复里，我们的确宝爱一和同心合意。因为一和同心合意，是主赐生命之福（诗一三三1、3下）和增长之福（徒二46~47）的根据。同工们发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的目的，是盼望借着以健康的话为食物，维持并加强众召会和众圣徒的健康。这样健康的教训，是与召会生活实行性有关的推动力。

诗一三三1、3下：〔1〕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3下〕因为在那里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远的生命。

徒二46~47：〔46〕他们天天同心合意，坚定持续地在殿里，并且挨家挨户擘饼，存着欢跃单纯的心用饭，〔47〕赞美神，在众民面前有恩典。主将得救的人，天天和他们加在一起。

同工们的交通，与李弟兄以强调召会生活之实行，来带领众召会的作法是一致的。同时这也和李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第七十页所说的结语一致。

末了的话

我们在末了三章（关于召会生活的实行性）所谈的点，与我们的基督徒信仰完全无关。然而，这些点都必须付诸实行；不然，这一个地方召会就无法刚强且得胜。若是一个地方召会能将这事付诸实行，她就会变得刚强且得胜。这些点不是基督徒信仰的项目。但它们必须成为召会生活实行的一部分。

正如同工弟兄们在声明中所言，我们中间该只有一个出版，这对保守主在我们中间之职事的纯全，与众召会中间实行的一，至为关键。

三、曲解同工们对于出版工作的交通

“分析和回应”将《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扭曲成相调的同工们所制定的“官方政策”，强加在众圣徒和众召会之上。“分析和回应”一文共使用“政策”一辞三十三次，“要求遵守”和“坚持”各六次。然而这三个辞（或类似语意的辞汇）从未出现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中，声明中只明确提到一次，一个出版“不该坚持为信仰的一项”〔粗体由笔者加示〕。因此，《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的发表，与“分析和回应”所言，完全相反。

不仅如此，在同工们发表该声明之前，“分析和回应”的作者，对于此声明表达的各项异议，也获得Kerry Robichaux弟兄（和其他弟兄）详尽的回应。Kerry弟兄在回应中，明确地指出，一个出版无关乎信仰，而是与主恢复的职事有关；一个出版，不该坚持为接纳信徒或召会的根据；但却是同工们认为保守众召会，在健康情形里的最佳途径。

一个出版这件事完全无关共同信仰，而是有关主恢复中的一个职事。我们没有理由把这两件事混为一谈，也不需要把其中一件事的标准，强加在另一件事上。我们觉得在主的恢复里，这分职事乃是我们中间的号声，并且不该有无定的号声，正如李弟兄在好些场合中所提过的。一个出版不是我们在信仰的交通中，接纳或拒绝任何人的基础；所以我们不该将它当作信仰的项目来坚持。然而，尽管共同信仰是一般且包罗的，在神话语的执事之间，却该有更专特的规范，好维持真理职事中的一个声音。

Kerry弟兄也对同工们在《主恢复中的文字工作》的交通，和李弟兄关于神命定之路的交通，作了比较。

再者，我不认为发布这样的声明，应当视为等同于强制执行。我相信同工们所作的，与李弟兄呼召各处圣徒实行神命定之路时，所作的非常相近。你必定记得，

他没有强制我们实行新路，但他的确推动新路，因这是使众圣徒尽基督身体肢体之生机功用最佳的路。新路对众圣徒和众召会是一个选择，不是一种强制。同样的，一个出版的约束对众召会也是一种选择。没有人强制众地方召会必须受限于一个出版。但是，同工们可以、也应该帮助圣徒们看见主恢复中一个出版的价值，他们也应该鼓励各处圣徒，为着在我们中间一的见证，操练受约束。我了解有些人不愿这件事被推行，甚或被提及，但身为李弟兄训练的同工，我们理当跟随李弟兄的榜样和劝戒，并带领我们所关心的圣徒进入同样的实行。

Kerry 弟兄的比较，让我们有更清楚的认识。神命定的路，无关乎信仰；新路也不是召会生活专特性的事。因此，也不是接纳或不接纳信徒进入交通的根据。然而，新路是李弟兄在召会生活实行性的交通里，极其关键的一部分；新路也是李弟兄带领众召会和众圣徒，为着完成神的经纶，在生命里健康和在人数上增长，实行的路。

李弟兄并没有期望，所有的召会立即跟随他的带领，进入神命定之路的实行。那也没有阻止他，大力地强调新路。但是，他却警告众召会和众圣徒，不要抵挡主带进神命定之路的行动。

爱心、劝勉和警告的话

我预备好面对一种情况，就是在主的恢复里有些人不愿走这条路。这不会使我惊奇。你我不该把这些人当作外人，不该把他们从主的恢复隔离。我们仍然爱他们，尊重他们，一点不轻看他们。不要认为他们是另一种人。虽然他们没有加入军队，但他们仍是正当的公民。

对那些不愿走这条路的人，我愿说一点爱心、劝勉和警告的话。不要批评，不要攻击，也不要抵挡。你若这样作，就会受亏损。这就是说，你会出卖主的恢复。你会成为出卖者、背叛者。有些人也许觉得他们不是出卖者或背叛者，乃是保护者。照着他们的观念，他们不

愿看见我是唯一的带领人，控制整个恢复。这是他们很好的借口。从一九三二年至今，我在主的恢复里五十五年了。在这些年间，我没有控制任何人。我无意控制任何人，或施行任何控制。但我们需要正确的带领。（《长老训练》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一二七至一二八页）

我们领悟主若要往前，是祂的恢复得胜，除了这当前的行动以外，没有其他的路。然而，若是一个有正确聚会的召会不愿走这当前的新路，我们仍然敬重他们是正确的聚会，我们仍愿保持与他们的交通，即使他们不觉得需要新路。即使他们反对，我们也不弃绝他们。当他们说他们不再是这恢复里的聚会，那是他们断绝交通，不是我们。不要与任何不赞同当前新行动的聚会隔绝。若是一个聚会有一点反对，但仍为着身体里的交通承认这地球上所有其他的聚会，我们不仅承认，也敬重并尊重他们是在许多地方聚会中真正的聚会。我们不仅喜欢，我们也竭尽所能与他们维持正确的交通。不要成为宗派。（《长老训练》第八册，《主当前行动的命脉》，一五七至一五八页）

在加拿大和美国的众聚会是借着这分职事向主的恢复打开的，但我却受了苦。我曾看见倪弟兄受同样的苦。在一九八六年二月，我召开一次紧急的长老训练，训练中我强调同心合意，也清楚地说明我的教训（见《长老训练》的第七册，《同心合意为着主的行动》）。我说从军与作平民不同。国家中不是每一个人都当兵。基甸最后只有三百人作他的军队（士七7）。我一九八四年到台北，因为我有负担要兴起一支军队，来实行神命定的路；但我没有打算或期望使主恢复中所有的圣徒都一样。我在一九八六年的长老训练中指出，如果有人决定不走职事的路，他们仍是主恢复中聚会的肢体。但我也请求这些人不要批评或反对，因为这会引起难处和分裂。（《召会生活中引起风波的难处》，六至七页）

相调同工们表示，愿意以一个出版，来供应众聚会；

是在召会生活实行的范围内，一个合式的交通。另一方面，“分析和回应”的作者暗指，同工们没有考量或看重他的疑虑，这是不实的误导。

四、忽略圣经对普遍性的限制

“分析和回应”借着在弟兄们和众召会中间撒播怀疑和异议的种子，否定了李弟兄在《召会生活的专特性、普遍性和实行性》中，关于召会生活普遍性的限制的交通。李弟兄在论到“普遍性的限制”时，说到：

在本章一开头，我列出所有新约中，论到那些召会生活所不能接纳，也不该接纳之人的经节。不要以为召会必须普遍到一个地步，必须接纳各种的人。不！绝不是这样。对，我们是该普遍，但对于某一些人，我们不能，也不该普遍。

那些召会不能，也不该接纳的人是：

• 不听召会的人（太十八15~17）

太十八15~17：〔15〕再者，若是你的弟兄犯罪得罪你，你要去，只在你和他之间指出他的过错。他若听你，你就得着了你的弟兄。〔16〕他若不听，你就另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见证人的口，句句都可定准。〔17〕他若不听他们，就告诉召会；他若连召会也不听，就把他⁴当作外邦人和税吏。

17节注4：若有信徒不听召会，他就会失去召会的交通，象那些在召会交通之外的外邦人（异教徒）和税吏（罪人）一样。

• 造成分立的人（罗十六17，帖后三6、14）

罗十六17：弟兄们，那些造成分立和¹绊跌之事，违反你们所学之教训的人，我恳求你们要留意，并要²

避开他们。

注1：指被绊跌而离开召会的生活。这必是因着不同的意见和教训。

注2：在十四章，保罗对于接纳在道理或作法上不同的人，十分宽大大容让。但在这里，他坚决断然地要我们避开那些持异议、造成分立和绊跌的人。两面都是为着维持基督身体的一，使我们能过正常的召会生活。

帖后三 6、14：〔6〕弟兄们，我们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里嘱咐你们，凡有弟兄不按规矩、且不照着你们从我们所受的传授而行，就当远离他。〔14〕若有人不顺从我们这信上的话，要记下这人，不和他交往，叫他自觉羞愧。

• 分派的人（多三10）

提多三 10：分门结党的人，警戒过一两次，就要²拒绝。

注2：为了在召会中维持良好的秩序，分门结党和分裂的人，警戒过一两次，就要拒绝。这是为着召会的益处，而停止与传播分裂的人交往。

这三种人对基督身体的一，都造成伤害。借着不同的出版，散播不同的教训（提前一 3~4），已经损害到基督的身体。对同工们关于实行文字工作之路交通的反对，使伤害更加剧。我们忧心这些异议者的反对，会把他们以及被他们所影响的人，带到什么地步。

